

具體事蹟 I

每年榮獲主管機關社場考核及人員考核優等或甲等，並榮獲內政部頒發優等獎勵

本社經常性與同業社場詢問如何經營管理分享，促進合作社場域間水平合作之經營理念

定時與優良廠商簽約，並不定時接受主管機關衛生安全檢查，保障全體社員飲食的衛生與安全

配合學校衛生組的衛生查核、食品檢體保留檢核，藉由垂直性合作，達到衛生安全之要求



優良表現獲肯定



“激勵”

“幸福感”



具體事蹟 II

與實習處合作，提
所有高二社員實務
實習，學以致用

搭配學務處提撥預
算支援社員活動競
賽獎品及畢業典禮
獎品等

提供清寒社員工讀
的機會，以弘揚政
府照顧弱勢之德政

學校委託代辦後背
包等商品之銷售，
深受師生校友喜愛

每年代辦計算機、
工具書之訂購業務，
深受師生肯定信賴